



第五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

【考点8】特殊情形下个人所得税的计税方法 ★★★

- 一、居民个人全年一次性奖金的相关规定
- 二、解除劳动关系的计税规定
- 三、提前退休的计税规定
- 四、内部退养的计税规定
- 五、个人养老金的计税规定
- 六、关于商业健康保险的计税规定
- 七、企业年金、职业年金的计税规定
- 八、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的计税规定
- 九、个人转让股权的计税规定
- 十、个人转让上市公司限售股的计税规定



第五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

十一、股权激励的计税规定

十二、个人住房转让的计税规定

十三、个人无偿受赠房屋产权的计税规定

十四、个人取得拍卖收入的计税规定

十五、个人非货币性资产投资的计税规定

十六、创业投资企业和天使投资个人的计税规定

十七、创业投资企业个人合伙人的计税规定

十八、远洋船员的计税规定

十九、保险营销员、证券经纪人佣金收入的计税规定

二十、公益慈善事业捐赠的计税规定



第五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

一、居民个人全年一次性奖金的相关规定

（一）适用范围

行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等扣缴义务人根据其全年的经济效益和对雇员全年工作业绩的综合考核情况，向雇员发放的一次性奖金。

包括年终加薪、实行年薪制和绩效工资办法的单位根据考核情况兑现的年薪和绩效工资。



第五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

（二）计税方法

居民个人取得全年一次性奖金，在2027年12月31日前，可以选择~~不~~并入当年综合所得，也可以选择并入当年综合所得。

1. 选择不并入当年综合所得
2. 选择并入当年综合所得



第五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

1. 选择不并入当年综合所得

步骤1	将居民个人取得的全年一次性奖金，除以12个月，按其商数依照按月换算后的综合所得税率表确定适用税率和速算扣除数，单独计算纳税
步骤2	计算应纳税额=全年一次性奖金收入×适用税率-速算扣除数



第五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

【提示】

1. 一个纳税年度内，对每一个纳税人，该计税办法只允许采用一次。

2. 居民个人取得除全年一次性奖金以外的其他各种名目奖金，如半年奖、季度奖、加班奖、先进奖、考勤奖等，一律与当月工资、薪金收入合并，按税法规定缴纳个人所得税。



第五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

【例题】居民个人翠花2023年在我国境内每月工资为5500元，年底又一次性领取年终含税奖金60000元。请计算翠花取得年终奖金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假定选择不并入当年综合所得）

按月换算后的综合所得税率表：

级数	应纳税所得额（月）	税率（%）	速算扣除数
1	不超过3000元	3	0
2	超过3000元至12000元的部分	10	210
3	超过12000元至25000元的部分	20	1410
4	超过25000元至35000元的部分	25	2660
5	超过35000元至55000元的部分	30	4410
6	超过55000元至80000元的部分	35	7160
7	超过80000元的部分	45	15160



第五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

答案:

(1) 年终奖金适用的税率和速算扣除数为按12个月分摊后, 每月的奖金 $=60000 \div 12 = 5000$ (元)

(2) 适用的税率和速算扣除数分别为10%、210元。

年终奖应缴纳个人所得税 $=60000 \times 10\% - 210 = 5790$ (元)

若不考虑专项扣除、专项附加扣除、其他综合所得等因素, 翠花全年综合所得应纳税额 $= (5500 \times 12 - 60000) \times 3\% = 180$ (元)。

不并入综合所得计税时, 翠花全年应纳税额 $= 5790 + 180 = 5970$ (元)。



第五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

2. 选择并入当年综合所得

【承上例】如果翠花选择将年终奖并入当年综合所得计算纳税，则其全年综合所得应纳税额=（60000+5500×12-60000）×10%-2520=4080（元）。



第五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

【单选题】中国居民周某2022年1月从任职单位取得工资10000元，公司按规定标准为其扣缴“三险一金”2000元，当月周某还取得2021年全年一次性奖金120000元。假如全年一次性奖金单独计税，不考虑专项附加扣除和其他扣除，周某1月份合计应被任职单位扣缴个人所得税（ ）元。（2022年）

- A. 12120
- B. 11880
- C. 12030
- D. 11970



第五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

答案：B

解析：（1） $120000 \div 12 = 10000$ （元），全年一次性奖金

应被任职单位扣缴个人所得税 $= 120000 \times 10\% - 210 = 11790$

（元）。（2）工资应被任职单位扣缴个人所得税 $= (10000 - 2000 - 5000) \times 3\% = 90$ （元）。（3）周某1月份合计应被任职单位扣缴个人所得税 $= 11790 + 90 = 11880$ （元）。



第五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

二、解除劳动关系的计税规定

个人与用人单位解除劳动合同取得一次性补偿收入（包括用人单位发放的经济补偿金、生活补助费和其他补助费）

在当地上年职工平均工资3倍数额以内部分	免征个人所得税
超过3倍数额的部分	不并入当年综合所得，单独适用综合所得税率表（年度）计算纳税 （无费用扣除）



第五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

【单选题】某企业雇员张三2023年2月28日与企业解除劳动合同关系，张三在本企业工作年限8年，领取经济补偿金650000元。假定当地上年度职工平均工资为50000元，对于该笔经济补偿金，张三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为（ ）元。

- A. 29840
- B. 97080
- C. 142080
- D. 195000



第五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

答案：B

解析：超过上年平均工资三倍以上的部分 $=650000-50000\times 3=500000$ （元）；找到适用税率为30%，速算扣除数为52920元。应纳个人所得税 $=500000\times 30\%-52920=97080$ （元）。



第五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

三、提前退休的计税规定

个人办理提前退休手续而取得的一次性补贴收入，应按照办理提前退休手续至法定离退休年龄之间实际年度数平均分摊，确定适用税率和速算扣除数，**单独适用**综合所得税率表（年度），计算纳税。计算公式：

应纳税额 = { [(一次性补贴收入 ÷ 办理提前退休手续至法定退休年龄的实际年度数) - 费用扣除标准] × 适用税率 - 速算扣除数} × 办理提前退休手续至法定退休年龄的实际年度数



第五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

【例题】铁柱因健康原因，于2023年3月办理了提前退休手续（至法定退休年龄尚有4年），取得单位按照统一标准支付的一次性补贴320000元。

要求：计算铁柱一次性补贴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答案：

一次性补贴收入÷办理提前退休手续至法定退休年龄的实际年度数 $=320000\div4=80000$ （元）。

铁柱应纳税额 $=[(80000-60000)\times3\%-0]\times4=2400$ （元）。



第五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

【提示】

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的正式退休，退休费、离休费和离休生活补助费免税。



第五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

【单选题】2020年3月高先生办理提前退休手续时，距法定退休年龄还剩2年。公司按照规定给予高先生一次性补贴收入16万元。高先生领取补贴应缴纳个人所得税（ ）元。

（2020年）

A. 5180

B. 1248

C. 2590

D. 1200



第五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

答案：D

解析：个人因办理提前退休手续而取得的一次性补贴收入，不属于免税的离退休工资收入，应按规定计算个人所得税。高先生领取补贴应缴纳个人所得税=（160000÷2-60000）×3%×2=1200（元）。



第五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

四、内部退养的计税规定

1. 实行内部退养的个人在其办理内部退养手续后至法定离退休年龄之间从原任职单位取得的工资、薪金，不属于离退休工资，应按“工资、薪金所得”项目计征个人所得税。

2. 个人在办理内部退养手续后从原任职单位取得的一次性补贴收入，不需纳入综合所得进行年度汇算。计税时，按照办理内部退养手续后至法定离退休年龄之间的所属月份进行平均后的商数，与领取当月的工资、薪金所得合并后减除当月费用扣除标准（5000元），以余额为基数确定适用税率（月度税率表）、计算税额，再减除当月工资收入应缴的税额，即为该项补贴收入应纳税额。



第五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

应纳税额计算步骤如下：

步骤1： 算商数	内部退养收入÷办理内部退养手续后至法定离退休年龄之间的所属月份=商数
步骤2： 找税率	商数+当月的“工资、薪金”-费用扣除标准=应纳税所得额，据以确定适用税率（月度）和速算扣除数
步骤3： 算税额	应纳税额=（内部退养收入+当月工资、薪金-费用扣除标准）×税率-速算扣除数



第五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

【提示】

内部退养期间（在办理内部退养手续后至法定退休年龄之间）重新就业取得的“工资、薪金”所得，应与其从原任职单位取得的同一月份的“工资、薪金”所得合并，自行向税务机关申报缴纳个人所得税。



第五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

【例题】2023年，铁柱办理内退手续（距退休5年），获得单位一次性收入60000元。当月领取工资10000元，不考虑其他扣除，则铁柱当月应纳个人所得税为多少元？

答案：

（1）算商数： $60000 \div (5 \times 12) = 1000$ （元）

（2）找税率： $1000 + 10000 - 5000 = 6000$ （元），按月税率表，适用税率10%，速算扣除数210。

（3）算税额： $(60000 + 10000 - 5000) \times 10\% - 210 = 6290$ （元）。



第五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

【单选题】按公司减员增效政策，曲某在距法定退休还有4年的2021年3月办理内部退养手续。当月领取工资4500元及一次性补贴120000元。曲某当月应缴纳个人所得税（ ）元。

（2021年）

A. 3585

B. 3600

C. 3735

D. 2880



第五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

答案：A

解析：（1）曲某距离法定退休时间还有4年（48个月），
平均分摊一次性收入 $=120000 \div 48 = 2500$ （元）；2500元与当月
工资4500元合并，减除当月费用扣除标准5000元，以其余额为
基数确定适用税率（月度税率表）和速算扣除数：

$(2500 + 4500) - 5000 = 2000$ （元），应适用税率3%，速算扣除
数0；（2）将当月工资4500元加上当月取得的一次性收入
120000元，减去费用扣除标准5000元，应缴纳的税款=
 $(4500 + 120000 - 5000) \times 3\% = 3585$ （元）。



第五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

五、个人养老金的计税规定

自2024年1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实施个人养老金递延纳税优惠政策。

1. 优惠政策内容

环节	税务处理
缴费环节	个人向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的缴费，按照12000元/年的限额标准，在综合所得或经营所得中据实扣除
投资环节	计入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的投资收益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
领取环节	个人领取的个人养老金，不并入综合所得，单独按照3%的税率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其缴纳的税款计入工资、薪金所得项目



第五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

2. 税收征管

(1) 取得工资薪金所得、按累计预扣法预扣预缴个人所得税劳务报酬所得的，其缴费可以选择在当年预扣预缴或次年汇算清缴时在限额标准内据实扣除。

(2) 取得其他劳务报酬、稿酬、特许权使用费等所得或经营所得的，其缴费在次年汇算清缴时在限额标准内据实扣除。

(3) 个人按规定领取个人养老金时，由开立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所在市的商业银行机构代扣代缴其应缴的个人所得税。



第五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

六、关于商业健康保险的计税规定

1. 自2017年7月1日起，对个人购买符合规定的商业健康保险产品的支出，允许在当年（月）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予以税前扣除，扣除限额为2 400元/年（200元/月）。

2. 单位统一为员工购买符合规定的商业健康保险产品的支出，应分别计人员工个人工资薪金，视同个人购买，按上述限额予以扣除。

3. 个体工商户业主、对企事业单位承包承租经营者、个人独资和合伙企业投资者自行购买符合条件的商业健康保险产品的，在不超过2 400元/年的标准内据实扣除。一年内保费金额超过2 400元的部分，不得税前扣除。以后年度续保时，按上述规定执行。